



局部之美

JUBUZHIMEI

虹珊·著

长篇小说

小说四个人物非同寻常的爱情令人叹惋。不管是纯朴善良的余锦欢，还是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的李林培，不管是痴情暗恋养父的梅西娅，还是苦苦等候梅西娅的张智同，他们对爱情的坚守和执着既可怜可悲，更可歌可泣……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局部之美

虹珊·著

常州大学图书馆
藏书章



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局部之美 / 虹珊著. -- 北京 : 现代出版社, 2017.10

ISBN 978-7-5143-6518-4

I. ①局… II. ①虹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43945号

局部之美

作 者 虹 珊

责任编辑 杨学庆
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
邮政编码 100011

电 话 010-64267325 010-64245264 (兼传真)

网 址 www.1980xd.com

电子邮箱 xiandai@vip.sina.com

印 刷 北京佳信达欣艺术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×1000 1/16

印 张 13

字 数 156千

版 次 2017年10月第1版 2017年10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143-6518-4

定 价 39.80元



当余锦欢第一眼看见梅西娅的时候，就认定了这个人非同凡响。

那天，长着一双杏眼的梅西娅微笑着把单据递给余锦欢，余锦欢就下意识地别过脸去——她只是下意识地想要摆脱一种如烟似雾般隐约着的，然而却无所不在的香气。

梅西娅并不是那种一眼望上去就令人感觉惊艳的人。比如刚才，当梅西娅远远地向自己走来的时候，余锦欢并没有觉得有什么异样，直到她站定在自己的桌前，余锦欢和她的眼睛近距离对视了几秒之后，才明白

了自己为什么会有种本能的回避。作为会计，余锦欢见过无数微笑的脸孔，但还没有哪一张脸孔绽现的微笑有这么经看。

余锦欢对女人最高的评价就是经看。那个上午，她看到了梅西娅的嘴角浮现出两道淡淡的弯弧，像水的波纹一样慢慢地扩散开去，精巧的鼻翼略略打开，杏眼微微眯起，眼角轻轻上翘，就忍不住在心里感叹：“多么经看的女人！”某种香气暗暗袭来，正是从两道弯弧里钻出来的香气。

余锦欢以早到一年的经验，猜想这种人十有八九在总经理工作部工作。果然，梅西娅拿来的单据都是总经理出差上海的飞机票，报销单据填列的各项内容也都准确无误，蓝黑墨水的字整齐中透着昂扬。练过几个月书法的余锦欢看出来了，这字里有那么点儿北宋蔡京瘦金体的意思。但是，这种意思很淡，就好像是脚手架刚刚搭好，工程却被宣布戛然而止一样。余锦欢顿时就轻松了一些，自己写的是欧体，不说神似，形似却还是有个五六分。凡是见过她钢笔字的人，哪个不夸？

人一轻松，就有了说话的欲望。余锦欢问：“才来的啊？还没见到过呢。”

“是啊，上个星期刚分来的。以后还请余姐多多关照。”梅西娅仍然微笑着。

余锦欢心想，真不愧是做秘书工作的，才来一个星期，就把这里的情况摸得清清楚楚了，连自己这个虾兵蟹将的姓名都知道。

大大小小十张票据，余锦欢却数成了九张。余锦欢决定不说话了。

梅西娅却小声道：“余姐，不瞒你说，我也是学财会的呢。”

余锦欢脱口问道：“那你怎么没做财务？”

话一出口，余锦欢就后悔了，她最瞧不起自己像个冲天炮，藏不住掖不住的。人家不做自己的本专业，就是走更接近领导的捷径嘛，自己却问那么多，多愚蠢啊。一念至此，余锦欢赶紧低下了仰着的脑袋，噼里啪啦打起算盘来。

梅西娅的牙齿白灿灿地晃了一下，笑吟吟地说：“我不喜欢和数字打交道，看见数字就头痛。说实在的，我蛮佩服做财务的人，不管在什么时候，他们都胸有成竹有条不紊，像我这样的人，就做不来。”余锦欢一下子就舒坦了——浑身浸着高贵之香的梅西娅，原来也用普通话说“蛮”这个字儿呢。

这个字儿无形之中就拉近了梅西娅在余锦欢心中的距离。余锦欢出生于鄂西南的大山里，老家人都喜欢说“蛮”，蛮好，蛮不错，蛮喜欢……城里人喜欢用的“很”“挺”“十分”“非常”等表示程度的副词都被老人用一个“蛮”字浓缩了。浓缩就是精华，就这么一个字，表达得多精练多贴切啊。

梅西娅的话无疑是蛮中听的，夸她余锦欢也是不露声色恰到好处。余锦欢以最快的速度做好了凭证，然后亲自带着梅西娅到财务经理那里审核盖章，最后找出纳开出了现金支票。梅西娅一直跟在她的身后，微笑着，不说话，直到接过支票，才说了声“谢谢”。在她拉开财务室的门时，又回过头来，望着余锦欢，牙齿再一次白灿灿地闪了一下。余锦欢想，自己若是个男人，怕是早被这倚门回首的一招儿勾了魂儿去了。

她们就这么好上了。起初，余锦欢对自己把梅西娅认作朋友是不满意的，心里总有那么一点儿若有若无的别扭。梅西娅谨慎、冷

静、客观、洞若观火却不爱多言，微笑是她抵挡一切的利器，所以她总是显得无往而不胜。就是两个人就着长江的风，在地皮摊儿上一起吃又酸又辣的烤鱼，讲到兴高采烈处，梅西娅也不会像余锦欢那样眉飞色舞，让唾沫星子在空中自由飞翔——梅西娅总是右手捂嘴左手按胸，微微低下头，浑身乱颤。

每次笑完了，余锦欢就跟自己生气，为什么就非要与这么个优雅人儿坐在一起呢，为什么就自觉不自觉地当上了东施？

生气归生气，两个人还是最要好的姐妹。余锦欢自信，她对梅西娅的这点儿花花肠子，梅西娅是不可能知晓的。其实，进入这家红透宜昌城的东升纸业集团，自己不过是森林里的草，那些人又有哪一个正眼瞧过自己？他们不过是瞧着自己背后当城建局副局长的大伯而已。可梅西娅不是，她诚诚恳恳，知冷知热，从不摆什么花架子，吃喝玩乐也不铺张，都就着你余锦欢的意思。

更难得的是，她从不说三道四，自己这么个心直口快、善良透顶的脾气，跟梅西娅待在一起就等于是待在了和煦的港湾里，十分安稳自然。这么一分析，余锦欢就经常在心里头原谅了自己的那点女人对女人本能的、小小的不满，当然，更原谅了梅西娅。于是，梅西娅就处处受着余锦欢的照顾。也正是有了这种照顾，余锦欢才感到平衡。不是吗，在日常生活中，我余锦欢还是要强于梅西娅的，你瞧，她处处受着我的照顾哩。余锦欢就这么隐秘地满足着。

说照顾也不过就是日常生活中的点点滴滴。比如遇上力气活儿，比如到食堂打饭菜，比如抢开水，等等，当然更重要的还是体现在人身安全这方面。余锦欢身高一米七，比梅西娅要高五厘米，两个人常常形影不离，倒也正好显示出余锦欢的强势来。比如在长江边

散步，余锦欢总是走在靠近树的这一边，而让梅西娅走在靠江的那一边。余锦欢的理由是，靠近树的这一边一般都是居心叵测之人的出没场所，而临江的那一边除了三三两两的垂柳和齐腰的水泥隔离带，再就是浩浩奔流的江水，要安全多了。

想起来，两个人待在一起的那些时光该是多么美好。夏天，梅雨季节如果来得早，一般从五月底开始，江水就开始上涨了。这时，大量的漂浮物已经被上游十多公里处的大坝拦截了，顺着江水挟裹而来的，就是些漏过拦污栅的花瓣儿、小树枝、落叶和稗草，它们与泥沙混缠着，在水边儿颤抖着向前，此时的长江，多像是风驮着的一匹宽宽长长的淡黄色绸布在奔跑啊。

“你看，这些被水携带着的流浪的东西多么幸运，衰颓也好，凋落也好，它们终归是要腐烂的，而在腐烂之前，依然能够流浪，能够抵达一个新鲜而陌生的前方，把关于死亡的哀伤从生养自己的地方带走，不是更可以减少一些不必要的痛苦吗？”这是梅西娅有一次对着江水向余锦欢发出的诗一般的感叹。那时，她们正坐在大堤上，把脚伸在水里，长江之水就这么从她们的脚趾间流淌过去，先淌过余锦欢的，再淌过梅西娅的，那些花草枝叶偶尔也会调皮地划过她们的皮肤，然后又羞涩地打着旋儿离开。梅西娅感叹了，就说了这些关于生生死死的话。

余锦欢觉得梅西娅又在做不切实际的梦了。梅西娅经常这样，喜欢睁着眼在大白天或者灯光下做一些不切实际的梦。余锦欢就把笑捂在肚子里，心道：要是人们都像你一样，要么做呆子，要么做神经病一样的诗人，这世界该怎么办啊。好在梅西娅对着余锦欢发感叹的时候并不多，除了在江边散步时极偶尔地说几句，一般都把

这些感叹写在一个硬本上——封面是一张小男孩与小女孩手挽手在沙滩上走路的灰白色照片。这个本子梅西娅极其宝贝，从来都是躲在蚊帐里写写画画。

余锦欢刚开始也很不满，能有些什么秘密嘛，非这么藏着掖着？简直像个幼儿园的小朋友，至于吗？所以，每当梅西娅躲在蚊帐里翻看那个本子，或者躺在蚊帐里发呆的时候，余锦欢就觉得委屈，自己从没拿她当外人，瞧瞧人家，可有着自己独立的世界呢，你余锦欢算老几啊，压根儿就进不去哪。委屈的次数多了，就变成了不屑，嘁，有什么了不起啊，花边儿的梦谁没有啊，只不过我余锦欢要活得实际一点儿罢了。再后来，就又原谅了，每个人都有自己丰富的内心嘛，人家是写，你余锦欢是说，表达的方式不同嘛。

秋冬季节，当两个人在江边散步时，梅西娅更不愿意走来走去。她只喜欢静静地坐着，看对面绰绰约约的山，或者看星星点点的灯火在水里摇曳，或者什么都不看，就对着江水发呆。江水在这时也早已褪尽了雄浑之气，特别是入了冬，更是消瘦成窄窄浅浅的一江碧水了，几乎看不出波涛的更迭。对面的山，在深黑的夜晚，只是更浓重的阴影，像静立的怪物，只有停泊在江面上的船，透出点点橘黄色的光，让人觉出人世的温暖。一切都是静默的。散落在斜斜的堤面上的恋人们，在无声地纠缠着，经过身旁的散步的人，也是脚步轻轻的，或者悄声细语着。这个时候，余锦欢就觉得，原来，梅西娅与这一切是多么契合，就像树绿在春花开在夏叶落在秋雪飘在冬一样，是那么的和谐与自然。

就是从那个秋天开始，余锦欢明白了，梅西娅为什么有一种淡淡的高贵之香，那是源自于她静静的思虑，这种思虑给她烙上了一

种淡淡的纯净与浅浅的忧郁。也是从那个秋天开始，余锦欢决心要效仿梅西娅，要让自己变得沉静一些。然而，余锦欢很快就发现，这种所谓的优雅是学不来的，自己的血液里总是流淌着不安分或者称作简单的因子，这让余锦欢很是沮丧。

不过，没过多久，这种沮丧就被余锦欢忘记了。爱情让一切都变得生气勃勃。余锦欢谈恋爱了，她爱上了李林培，并且坚信他就是自己全部的未来，所以沮丧也就一溜烟儿地跑了。

余锦欢与李林培秘密交往了十多天之后，自以为有十分的把握了，这才带着他出现在梅西娅的面前。那天晚上，三个人通力合作，洗切炒拌，忙得不亦乐乎，弄出了一桌子菜：豆瓣鲫鱼、青椒肉丝、酸辣土豆丝、红烧豆腐、凉拌三丝，还有一碗西红柿鸡蛋汤，三个人吃得热火朝天，心满意足。李林培本来说要请她们俩下馆子，然后再到底丝舞厅去跳舞，可余锦欢不同意，说：“你的工资虽说比我高那么几十块钱，但高上天也不过三百五十元，再说了，在外面吃要花那么多钱，又不卫生，还不如自己做了吃安全健康。”

余锦欢有一肚子的论据足以论证她的观点。这一年多来，自己不就是与梅西娅搭伙，吃得舒舒服服吗？最明显的例子就是，如果那个月没什么同学聚会或同事结婚请客，在固定存入银行五十元之后，每个月还能省下三四十块钱呢。这三四十元如果总是顺延到下一个月再去花，该是多么得心应手随心所欲心安理得啊。与梅西娅在长江边的地皮摊儿上吃烤鱼或者溜进底丝舞厅跳舞的钱，就是这么来的……余锦欢终究没说出来，出于本能，她不想在李林培面前过多地说“梅西娅”这三个字。

李林培说：“你说的当然不错，可是这样我也太没面子啦，这

可是第一次到你们宿舍呢。”余锦欢没说什么，只抠了抠他的食指，算是作答。

喝蛋汤的时候，余锦欢就想，李林培的工资比自己高一点儿，也就意味着每个月的固定存款可以增加了，他存六十或者七十，自己存五十，这日子过下去，还是蛮滋润的。所以，饭后，李林培说：“走，跳舞去！”余锦欢就没再犹豫，拉着梅西娅，笑嘻嘻地看着李林培很豪爽地掏出三元钱，买了门票。

请梅西娅跳舞的人还真不少，可是，总是微笑着的梅西娅并不活跃，她喜欢选择靠左角的位置，那里的光线最暗，她就在阴暗的光线里欠着身子拒绝一个又一个弯下腰的男士。即便是那天晚上，梅西娅也只是坐在那里小口小口呷着菊花茶，仅仅是礼节性地陪着李林培跳了一曲慢四。

一回到宿舍，余锦欢就迫不及待地问梅西娅：“怎样？”

梅西娅正端着漱口杯，提着红色塑料桶，打算去澡堂了，对余锦欢的问话像没听见一样，整个一副没心没肺的样子。

余锦欢就急了，拽着梅西娅的胳膊，十分不满：“哎，人家问你呢，到底怎么样啊？你倒是说话啊！”

梅西娅蹙了蹙眉说：“我没什么意见，听听你父母的意见才是最重要的。”

“爹妈当然是要看的了。可今天是专门带来给你看的，你却又不说。”余锦欢见梅西娅如此冷淡的样子，心里有些七上八下了。

梅西娅望着被余锦欢抓在手里的胳膊，笑了：“真想听我说啊？那也不至于要来个刑讯逼供吧？”余锦欢只好丢开手。

“瞧瞧啊，恋爱就像猫爪挠心一样令人难受哟。”梅西娅咯咯

地笑起来。余锦欢的脸唰的一下子就红了。

“现在你能听进去什么样的意见？”梅西娅把杯子放进桶里，伸手打开门，正色道：“其实，你是希望我顺着你的想法去说呢。”

余锦欢心沉了一下，看样子，梅西娅并不看好李林培。但她还是无法绕过梅西娅的感受。她总是这样，对梅西娅的判断能力一直坚信不疑，甚至超过相信自己。

梅西娅扶着门框，看着余锦欢，说：“欢姐，别沉迷了，他是一个典型的小市民，你们在一起不合适。”

余锦欢还以为是什么严重的话，原来不过如此。小市民怎么啦？不就是小市民吗？自己从大山里面走出来，不就想做一个小市民吗？嫁了李林培，也就意味着自己小市民的身份越发稳固了。余锦欢松了一口气，就佯拧了一把梅西娅的腰，顺手一推：“就这么点儿印象啊？人家这顿饭算是白忙活了。去吧去吧，洗你的澡去。”

梅西娅没有笑，而是欲言又止的样子。余锦欢看见了，心里头就搁下了那么一点点说不出的不舒服。但“小市民”这句无关紧要的断言，已经足以让余锦欢满足和欢喜了，就像排队等候结论的病人，终于听到了医生轻描淡写的病情诊断。

在恋爱的季节里，余锦欢像春天的庄稼一样，每一天都蓄满了胀鼓鼓的喜悦。一个多月后，余锦欢就带着李林培去见自己的大伯。

大伯一直颇有兴致的样子，十分专注地倾听李林培的讲述。饭桌上，大伯问余锦欢：“小欢啊，跟你爹妈说过了没有？”

余锦欢老老实实地回答道：“还没呢，想先听听大伯您的意见。”余锦欢本来想表达得幽默点儿，可是，话到嘴边又改了。她总是觉得今天十分反常，所以不停地在心里提醒自己，一定要小心

谨慎才是。

大伯是大爷爷的儿子，余锦欢在这个城市的财经学院读书的时候，每次回家，爹都要她背很多的腊肉、腌笋之类的，给大伯家送去。大伯有一儿两女，每次余锦欢背着这些用蛇皮袋装着的山货叩响大伯家的门时，就暗暗祈祷，可千万别碰上他们。

偏偏大婶一见余锦欢来了，就要打电话满世界寻找这三个人，说山里的腊货香，是难得的菜肴，一定要一齐聚聚，尝尝鲜儿。儿子尽管很少正眼瞧余锦欢，倒也不说什么多余的话。女儿们就不同了，在饭桌上，她们总是皱着眉头埋怨大伯大婶：“让你们少吃这些东西，你们就是不听，放着好端端的新鲜菜蔬不吃，却偏要吃这些烟熏火燎的东西。”大伯有时摇摇头，说：“什么时候把你们带回老家看一看就好了。”

他们终究没有回老家看一看。后来，余锦欢去送这些东西的时候，大婶就不打电话找他们回家了，再后来，大婶就对余锦欢说：“小欢啊，别送这些东西了。让你爹妈留在家里吃吧，他们弄得蛮辛苦的，再说我们也吃不了那么多。”余锦欢听出了话外音，就跟爹说再不要带这些东西了。爹却固执己见，说那是大婶不好意思呢，还怪余锦欢不懂事。

余锦欢就继续往学校背这些东西。但送给大伯家的，就只是一小部分了，她把大部分都送给了住在这个城市里的同学们。

毕业分配那会儿，爹亲自来到了这个长江边的繁华都市。他扛了两蛇皮袋的东西，除了干笋干豇豆黄豆红小豆芝麻油，还有七月桃。七月桃又白又大，咬一口就脆嘣嘣地响，汁水四溅。七月桃树长在余锦欢家场院的左角边，不高，结了桃子伸手就可以摘下。七

月桃虽然味道甜美，个头大，但数量少，最丰收的年份，最多也就结五十来个桃子。这是村子里唯一的一株七月桃树，每年，不管丰收与否，打下了桃子，爹都会慷慨地分给左邻右舍，到头来，留给自家的，最多也就一人两个。

“今年肯定一个也没分给别人。”余锦欢看见那一蛇皮袋桃子就直流口水。但她压根儿就不敢开口要。

她跟在那一袋子七月桃后面，进了大伯的家。那天晚上，大伯关上书房的门，和爹谈了很久很久。

没过几天，东升纸业集团到学校招人，系主任宣布了面试人员名单，余锦欢名列其中。面试的时候，其余九个同学都或多或少回答了几个提问，唯独余锦欢没有。两个戴眼镜主持面试的家伙看了一会儿招聘表，然后抬起头，对着余锦欢点了点头，示意她站到已被面试的队列中去。

余锦欢因此很不自在。那个时候，她真是恨自己长得太高，又不瘦，站在一群娇小玲珑的女生队列里，越发显得牛高马大。

但是不久通知就来了，通知她于 1994 年 7 月 1 日



到东升纸业集团报到。前提条件是，报到时需交一千元人民币的城市增容费。

余锦欢不想留在这个城市了。按照国家统一分配的政策，如果再稍微想想办法，也许她就可以回到县里的财政局上班，再不济也可以回到镇上的财政所。

但大伯发了火。他说：“小欢啊，你以为留在城市里工作是一件很容易的事？撇开别的不说，也替你爹妈想想吧，他们勤扒苦做，图什么？你读了这么多年的书，总不能像你哥你姐一样一辈子窝在山里头吧？这一千元怎么了？一千元就把你给吓回去了？交了这一千元，就可以换来你一辈子的城市生活。眼光要长远一点嘛。”

在记忆中，这是大伯对她说话最多的一次，而且使用了一连串的问句。余锦欢张着嘴望着大伯，仿佛听见一个又一个问题像突突扫射而来的枪声。

像枪声一样的问题是无须回答的，每一次射击都可能致命。余锦欢就觉得自己确实目光短浅，怎么能因为这一千元而忽视了爹妈最迫切的希望呢？哪怕这一千元他们要东挪西借好一阵子。作为一个副局长的大伯，要说出这么多如此家常的话，怕是要冒风险的。何况，为了她能够被这座城市接纳，毫无疑问，大伯肯定是也冒了更大的风险。

一想到这些，余锦欢就热泪盈眶。

余锦欢顺利进入了东升纸业集团。只是那一千元的债，按每个月五十元的存款计划，也得两年才能还完。不过，已经是工作的第二个年头了，而且，以后还有李林培呢。

李林培虽说是在东升纸业集团下属的贸易公司，但收入比自己